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全体董事同意由董事毛嘉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内容：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毛嘉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选举下列人员组成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毛嘉明、张斌、贾小艳、黄郁佳、谢宜芳，其中毛嘉明先

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委员会：庞春云、钟静萱、阮吕艳，其中庞春云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计委员会：阮吕艳、吴最、谢宜芳，其中阮吕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谢宜芳、吴最、庞春云，其中谢宜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毛嘉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黄郁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邹新娥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邹新娥女士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王安梅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安梅女士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将尽快为其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课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中国信托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本公司因营运之需要，需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伍仟万元（或等值美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就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上述授信额度具体使用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落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工商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公司因营运之需要，拟向工商银行漕河泾开发区支行申请陆仟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就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上述授信额度具体使用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落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上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公司因营运之需要，拟向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申请捌仟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银票承兑、流动资金循环贷（不超过陆仟肆佰万人民币）、信用证开立等。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就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上述授信额度具体使用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落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

附件：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专门委员会成员、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毛嘉明先生：男，1964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加入公司至今，历任生产部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现任公司董事长、黄石宏和董事兼总经理。

阮吕艳女士，女，1972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 KPMG 审计主任，Deloitte 审计经理，中国文化大学会计系讲师，Ernst & Young 执业会计师，骏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会计师等职，现任来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执业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庞春云女士，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4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北京市广盛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主任；2018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宜芳女士，女，1972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大专学历。现任职于富疆精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斌先生，男，1983 年出生，中国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21 年 12 月入职公司，主要负责公司管理工作。未在其他公司兼职。

贾小艳女士，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8 年 5 月入职公司，负责研发工作。未在其他公司担任兼职工作。

黄郁佳女士，女，1988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台湾淡江大学毕业，专业会计学。2022 年 3 月入职公司，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未在其他公司兼职。

钟静萱女士：女，1977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拥有加拿大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自 2005 年 7 月至今在宏仁企业集团任职。现任公司董事。

吴最女士，女，1966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台北商业技术学院企管专业毕业，2000 年至今担任宏仁企业集团总裁室职务。现任公司董事。

邹新娥女士，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8 月入职公司，曾担任公司研发工作，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未在其他公司担任兼职工作。

王安梅女士，女，199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中国（含港澳台）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3 年 9 月入职公司。未在其他公司担任兼职工作。